

<<2011年司法考试分类法规随身查>>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11年司法考试分类法规随身查>>

13位ISBN编号：9787511812551

10位ISBN编号：7511812554

出版时间：2010-10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法律考试中心 编

页数：44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中国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

中国各族人民共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

一八四。

年以后，封建的中国逐渐变成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

中国人民为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和民主自由进行了前仆后继的英勇奋斗。

二十世纪，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伟大历史变革。

一九一一年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废除了封建帝制，创立了中华民国。

但是，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历史任务还没有完成。

一九四九年，以毛泽东主席为领袖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各族人民，在经历了长期的艰难曲折的武装斗争和其他形式的斗争以后，终于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从此，中国人民掌握了国家的权力，成为国家的主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我国社会逐步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

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完成，人剥削人的制度已经消灭，社会主义制度已经确立。

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得到巩固和发展。

中国人民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战胜了帝国主义、霸权主义的侵略、破坏和武装挑衅，维护了国家的独立和安全，增强了国防。

<<2011年司法考试分类法规随身查>>

内容概要

本书内容全面专业、方便携带，具有如下鲜明特点：标注重点法条和法条中的关键词，简化考生对复杂法条的繁琐记忆，帮助考生在有限的时间内提高复习效率。

历年考频帮助考生掌握重难点法条和高频考点。

本书在法条下标注了【相关法条】，帮助考生扩展对法条的理解，同一问题对比横向记忆，加深理解。

收录最新司考真题和自测题，作为可以练的工具书，随查随练。

<<2011年司法考试分类法规随身查>>

书籍目录

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82.12.4)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88.4.12)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93.3.29)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1999.3.15)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2004.3.14)附：历次宪法修正案相关条文对照表分裂国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国务院行政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条例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条例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规章制定程序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行政许可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国际贸易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反倾销行政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反补贴行政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于审理行政案件适用法律规范问题的座谈会纪要》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案件管辖若干问题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撤诉若干问题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审理赔偿案件程序的暂行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民法院同家赔偿确认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几个问题的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行政诉讼中司法赔偿若干问题的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行政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章节摘录

插图：第二十一条 [医疗、卫生与体育事业]国家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现代医药和我国传统医药，鼓励和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国家企业事业组织和街道组织举办各种医疗卫生设施，开展群众性的卫生活动，保护人民健康。

国家发展体育事业，开展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增强人民体质。

第二十二条 [文化事业]国家发展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文学艺术事业、新闻广播电视事业、出版发行事业、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和其他文化事业，开展群众性的文化活动。

国家保护名胜古迹、珍贵文物和其他重要历史文化遗产。

第二十三条 [知识分子]国家培养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各种专业人才，扩大知识分子的队伍，创造条件，充分发挥他们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作用。

第二十四条 [精神文明建设]国家通过普及理想教育、道德教育、文化教育、纪律和法制教育，通过在城乡不同范围的群众中制定和执行各种守则、公约，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

国家提倡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公德，在人民中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国际主义、共产主义的教育，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教育，反对资本主义的、封建主义的和其他的腐朽思想。

第二十五条 [计划生育]国家推行计划生育，使人口的增长同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相适应。

第二十六条 [生活、生态环境]国家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

国家组织和鼓励植树造林，保护林木。

第二十七条 [机关及公务员制度]一切国家机关实行精简的原则，实行工作责任制，实行工作人员的培训和考核制度，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反对官僚主义。

<<2011年司法考试分类法规随身查>>

编辑推荐

《2011年司法考试分类法规随身查:宪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编辑推荐：功能一：全面收录指定法规65件，功能二：“*”标注最新增补法规2件，功能三：突出标示重点法条37组，功能四：精选2002-2010年典型真题。
关键标注强化记忆重点难点真题巩固关联索引全面掌握随身巧记免费增补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